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CZCDWFY(2024)SBXM-1

澄城县动物疾病防疫站 生猪疫病防控能力建设项目招标文件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人：澄城县动物疾病防疫站

采购代理机构：澄城县政府采购中心

日期：2024年10月9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11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27
第五章 合同范本	3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生猪疫病防控能力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澄城县政府采购中心（澄城县财政局四楼424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0月30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ZCDWFY(2024)SBXM-1

项目名称：生猪疫病防控能力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7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生猪疫病防控能力建设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7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7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柜类	生猪疫病防控能力建设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700,000.00	7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后20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生猪疫病防控能力建设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3)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5)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8) 《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财库〔2021〕20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生猪疫病防控能力建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不提供,但须出具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 3、供应商为制造厂家的需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供应商为经销商的需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 4、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网页截图时间为发售招标文件至开标当日,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10月09日至2024年10月15日，每天上午08:30:00至11:30:00，
下午14:3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澄城县政府采购中心（澄城县财政局四楼424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4年10月30日10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澄城县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会议室

开标地点：澄城县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①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供单位介绍信、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不提供）
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

②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
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③项目基本情况中的合同履行期限为暂定合同履行期限，具体履行期限以投标响应时间及
合同签订时间核算为准；

④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⑤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
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澄城县动物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址：澄城县东一路5号

联系方式：1819131859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澄城县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澄城县古徵街北段财政局大楼四楼

联系方式：0913-686897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18191318592

澄城县政府采购中心

2024年10月09日

相关附件：

生猪疫病防控能力建设项目采购需求.pdf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澄城县动物疾病防疫站
2	采购代理机构 联 系 人 电 话 邮 箱	澄城县政府采购中心 0913-6868979
3	项目名称	澄城县动物疾病防疫站生猪疫病防控能力建设项目
4	项目编号	CZCDWIFY(2024)SBXM-1
5	采购内容 和 要 求	澄城县动物疾病防疫站生猪疫病防控能力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第四章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6	预算金额 资金性质	人民币柒拾万元整（¥700000.00） 自筹资金
7	招标文件发售 时间、地点	时间:2024年10月9日至2024年10月15日 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澄城县政府采购中心（澄城县财政局四楼424室） 招标文件售价：免费获取

8	投标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及开 标时间和地点	<p>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4年10月30日10:00</p> <p>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0月30日10:00</p> <p>开标时间：2024年10月30日10:00</p> <p>开标地点：澄城县动物疾病防疫站会议室</p> <p>注：邀请所有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参加招标会议，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拒收。</p>
9	密封袋（箱） 上写明	<p>项目编号：</p> <p>项目名称：</p> <p>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p> <p>在2024年10月30日10:00前不得开启。</p>
10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日（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11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
12	投标文件份数	<p>“正本”：1 份，“副本”：3 份，每份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p> <p>注：为了节约成本，鼓励各供应商双面打印本项目投标文件</p>
13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详见评分标准及办法

14	资格要求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p> <p>(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不提供，但须出具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p> <p>(3)供应商为制造厂家的需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供应商为经销商的需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p> <p>(4)、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网页截图时间为发售招标文件至开标当日，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以上为必备资格要求，开标现场请单独携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单独递交，进行资格审查，欠缺其中任何一项其资格审查不合格。</p>
15	付款方式	<p>招标完成合同签订后申请拨付 30%，设备到位后再拨付 30%，项目建设完成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其余 40%。</p>

16	质保期	一年
17	代理服务费	无
18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否
19	是否提交履约保证金	否
20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项目属于工业。
21	信用担保和信用融资	<p>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导向作用，进一步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陕西省财政厅印发了《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p> <p>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了解。</p>

22	信用信息查询	<p>“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对供应商信用信息进行查询，若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投标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网站截图作为证据留存。</p>
23	其他未尽事宜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24	特别提示	<p>因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填写项目名称时不允许加入采购人名称，投标供应商填写项目名称时，统一按照“澄城县动物疾病防疫站生猪疫病防控能力建设项目”编制。</p>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一、名词解释

- 1、采 购 人：澄城县动物疾病防疫站
- 2、采购管理机构：澄城县财政局
- 3、采购代理机构：澄城县政府采购中心
- 4、供 应 商：参加本次公开招标的供应商

二、公开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的构成

1.1 要求提供的服务、货物、招标过程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各章名称见目录；

1.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2.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各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文件视为无效。招标文件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4、本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三、招标的内容要求

1、招标内容：详见第四章采购内容，供应商应对所有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在其中选项，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2、供应商资格：

2.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不提供，但须出具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3、供应商为制造厂家的需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供应商为经销商的需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4、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网页截图时间为发售招标文件至开标当日，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以上为必备资格要求，开标现场请单独携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单独递交，进行资格审查，欠缺其中任何一项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3、投标文件的编制：

3.1 投标文件必须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①按照要求填写投标函格式；

②报价一览表；

③供应商按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是合格的，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且产品来源渠道合法，质量有保证等；

④各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次采购任务，包含货物提供、运输、验收、售后服务等服务内容。

3.2 投标报价：

①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一览表上，标明总价、交货期、质量标准等项，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②投标总价为包括完成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所提出的工作范围及要求的全部内容，并达到国家及采购人验收标准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价款、人工费、运杂费（含保险费）、税金、售后服务费、验收费、风险等所有费用，质保期内采购人不再增加任何费用，任何错报、漏报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③凡因供应商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各供应商自负；

④各供应商自行现场踏勘；

⑤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

⑥当评标委员会认为某个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 报价货币：人民币 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4 下列情况发生（包括但不限于），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①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格谋取中标的；

②有围标、串标现象，经查证属实的；

③供应商在该项目招投标期间擅自退出投标活动的；

④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撤销投标文件的；

⑤中标供应商自行放弃中标资格的；

⑥中标供应商不在规定的时效内领取《中标通知书》的；

⑦中标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5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四、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各供应商应按照给定的格式，准备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叁份，并各自胶装成册，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胶装、编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页码。

3、投标文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4、投标文件除各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五、投标文件的密封及递交

1、投标文件的密封：

1.1 供应商应将报价一览表、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分别密封，且在封面标明“报价一览表”“正本”“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2 在密封袋（箱）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1.3 应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在 2024 年 10 月 30 日 10:00 前不得开启等内容；

1.4 如果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密封，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2、投标文件的递交：

2.1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分别递交，

且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字样；

2.2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期后，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供应商递交的任何资料 and 文件；

2.3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2.5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期后到投标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销其投标文件，否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处罚。

六、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职能

1、采购代理机构职能：

1.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开标、评审工作，开标整个过程接受采购管理机构的监督和管理，参加投标的供应商、评标委员会、监督机构及采购人须签名报到以证明出席；

1.2 为确保招标工作公平、公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成立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评标委员会的职能：

2.1 对各供应商就投标文件（含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中商务响应、投标报价、货物参数、类似业绩、售后服务承诺等进行评审；

2.2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3 依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审标准，确定进入最终评审的供应商；

2.4 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2.5 协商处理开标过程中出现的其他相关问题。

3、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3.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3.2 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3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评审办法进行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4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3.5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3.6 配合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3.7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4、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依据递交投标文件顺序的逆顺序，将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及有关内容进行公布。

5、开标后，直到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各供应商的有关资料及意见等内容，评标委员会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投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七、评审原则及程序

1、招标评审原则：

1.1 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1.2 采用同一程序和标准对供应商进行评审。

2、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2.1 文字与图表不符以文字为准；

2.2 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3 投标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开标程序：

开标的全过程分为：投标文件密封查验、公布投标报价、供应商资格审查、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评审过程、评审专家评审结论等阶段。

3.1 投标文件密封查验：由供应商对投标文件密封情况进行查验；

3.2 公布投标报价：将各参加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交货期、质量等内容以公开宣读的形式予以公布；

3.3 供应商资格审查：由采购人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

3.4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由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凡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即作为无效文件，不得进入后续评审工作。内容如下：

① 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单位名称与营业执照不一致的；

② 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必备资格，资格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规定；

③ 投标文件、投标响应函未加盖单位公章、未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

④ 投标文件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的要求；

⑤ 报价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的；

⑥ 供应商针对同一货物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⑦ 明显不符合商务、技术要求，存在重大负偏离的；

⑧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⑨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⑩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5 评审过程：评标委员会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认真阅读，并对采购内容、商务报价、产品性能等内容进行详细的评审。各供应商应评标委员会的要求对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商务价格、服务、所投产品的性能等内容按要求进行补充、完善、澄清、承诺，但补充完善的内容必须在其被授权范围内。评标委员会以补充、完善后的内容作为评审的依据。

附表一：

资格性审查

(一) 投标人基本资格要求，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需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1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财务报告或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截止至开标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
4	具有履行合同的说明及承诺	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二) 投标人特定资格要求，需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具有销售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为企业法定代表人出具，信息真实合法有效，附有法定代表人和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若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不提供，但须出具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	企业资质	供应商为制造厂家的需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供应商为经销商的需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4	信用信息	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网页截图时间为发售招标文件至开标当日，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5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6	控股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有效性审查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格式	应符合“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完整性审查	投标文件份数	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正本、副本文件数量
	投标文件内容	投标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实质性条款全部响应，不能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价

响应性审查	交货期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交货期
	投标有效期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质保期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八、评审办法及内容

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合理低价、禁止不正当竞争。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本节评分标准及办法。

1、评审内容

1.1 供应商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保供应商是否具备相应资格。凡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文件即作为无效文件，不得进入后续评审工作；

1.2 商务部分评审内容：包括投标报价完整、合理、有效、分析报价构成的合理性（分项报价表）、供货期、质量、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等商务评审内容；

1.3 技术部分评审内容：包括所投产品技术参数指标、所投产品相关资料、实施方案、售后服务等内容。

2、评标须知

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①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②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③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④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⑤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的内容有疑问的部分，可以向供应商

质询并要求该供应商做出书面澄清，但不得对投标文件做实质性修改，质询工作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参加。对于实质性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评标委员会有权予以拒绝。质询工作应做书面记录，采购人代表、评标委员会成员及供应商应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2.3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分标准进行独立记名评分，其合计即为该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并汇总排序，选定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3、评分标准及办法

满分：100 分，综合评分法。各分项分值分配如下：

本次招标采取“综合评分法”评标，总分 100 分,分成以下部分，具体如下：	
1、价格评分 (30 分)	<p>(1)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报价低于成本价或高于预算价为无效报价。</p> <p>(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条件的投标人，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p>
2、技术方案 (48 分)	<p>(1) 投标产品选型科学，配置、功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性能质量可靠性好、性价比比较高、运行稳定、适应用户当前需要，同时考虑今后发展的要求，技术指标及功能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22 分，较优加 1 分，最优加 2-3 分，满分 25 分。</p>
	<p>(2)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组织能力、实施方案、安装方案、供货计划、技术力量配备、拟投入的人员情况等响应情况赋分。方案内容完整科学，符合项目实际及需求, 得(6-9]分。方案内容完整，基本符合项目实际需求,得(3-6]分。方案内容不完整、存在瑕疵，得(1-3]分。无响应说明不得分。</p>
	<p>(3) 设备配送、安装、检测、调试等方面措施得力，并附有详细的供货计划、安装进度计划、安全保障和专业的技术人员支持，确保设备的整体性能，计(0-8]分。</p>
	<p>(4) 投标人提供投标产品来源渠道的合法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厂家授权等）按其响应程度计(0-6]分。</p>
3、售后服务及	能提供投标产品有关配件及易损件和及时化售后服务，有切实可行的方案和具体

质量保证（10分）	措施，承诺详细、具体、可行得(3-6)分，承诺、措施等一般得(1-3)分。 所投产品制造厂家有可靠、完善的管理制度；有足够的设计、工艺、加工、检验能力；所投产品符合国际、国内相关标准，有具体可行的质量保证承诺，保证使用单位能熟练操作和正常使用。按响应程度计(1-4)分。
4、培训方案(6分)	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方案全面、完整、可行、有针对性。培训内容分层次，培训方式适当，时间安排合理，能够保障使用单位能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得(3-6)分；培训方案针对性及可行性不满足项目需求或未提供,得(0-3)分。
5、业绩（6分）	供应商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份得 2 分，最高得 6 分；业绩证明（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的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弄虚作假者，取消其中标资格。

说明：

(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 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3) 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4) 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上内容打分，由高到低进行，推荐出中标候选单位。评标委员会依据评审结果写出评标报告，送采购人审定。

采购代理机构在整个评标工作结束后，将把售标、开标、评标及推荐中标全过程的情况以书面形式（评标报告）报送采购人审核，同时报监督管理机构审核备案。

九、政策功能

1、关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规定，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关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小微企业

①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②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符合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3）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关于信用担保和信用融资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导向作用，进一步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陕西省财政厅印发了《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了解。

4、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十、特殊情况处理

1、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投标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投标报价和技术得分两项得分相同，则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2、评标过程中，若出现合格供应商少于三家时，本项目按废标处理并报监督管理机构批准重新组织招标。

十一、中标、询问及质疑

1、确定中标人

1.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标报告提出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中标供应商；

1.2 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并发放《中标通知书》。

2、询问及质疑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处理。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 质疑函应以书面方式递交；（格式见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2) 质疑函递交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澄城县政府采购中心

电话：0913-6868979

地址：五路财政局大楼四楼

3、采购代理机构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十二、合同授予

1、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2、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3、签订合同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十三、代理服务费：无

十四、其他

1、如果发生下列情况本项目按废标处理并报监督管理机构批准重新组织招标：

1.1 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

1.2 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1.3 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评委认定所有投标报价存在价格不实

的现象；

1.4 有证据证明有围标现象的发生。

2、拒绝商业贿赂

2.1 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和

评标委员会在招投标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2.2 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附件），应保证投标文件正、副本中均有且一致。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澄城县动物疾病防疫站生猪疫病防控能力建设项目参数清单

序号	项目内容	单位	数量	规格参数	备注
一	PCR 检测系统				
1	荧光定量 PCR 仪	台	1	<p>1. 适用耗材：482. 适用耗材：0.2mL 的 48 孔板、8 连管单管（无裙边透明管）3. 适用染料/探针：通道 1：FAM, SYBR Green I 等；通道 2：VIC, HEX, TET, JOE 等 4. 反应体系 5. 电源规格：AC220V(±10%), 50Hz, 600VA 6. 通讯接口：以太网(RJ45), USB; 7. 温控技术：半导体制冷片加热制冷技术; 8. 温控范围：0.0℃~100.0℃; 9. 温控准确性：≤0.1℃; 10. 模块控温精度：≤0.1℃; 11. 最大升温速率：8.0℃/s; 12. 最大降温速率：6.2℃/s; 13. 温度梯度：支持; 14. 梯度范围：35.0℃~100.0℃; 15. 梯度跨度：1.0℃~40.0℃; 16. 温控程序：支持标准 PCR、梯度 PCR、降落 PCR、长片段 PCR 等; 17. 热盖温控范围：40℃~110℃; 18. 激发光源：高亮免维护 LED; 19. 荧光检测器件：光电二极管; 20. 荧光扫描时间：2s 内完成 48 孔 4 色检测, 21. 激发波长：通道 1:465nm, 通道 2:527nm, ; 22. 检测波长：通道 1:510nm, 通道 2:563nm, 23. 荧光线性：≥0.990; 24. 样本重复性：Ct 值 CV ≤0.5%; 25. 样本线性：/r/≥0.999, 26. 显示：全彩触摸显示屏, 可单机运行; 27. 软件功能：支持绝对定量、相对定量、等温扩增、熔解曲线、基因分型、终点荧光等分析功能。; 28. 语言支持：支持中/英文双语切换; 29. 数据存储：可存储≥1000 个实验设置文件/实验数据文件; 30. 远程控制：可实现一台主控计算机控制 10 台仪器; 31. 断电保护：瞬时断电保护, 在仪器重启后继续运行未完成实验; 32. 数据导入导出：支持 U 盘导入导出实验数据; 33 单机分析结果：无需电脑, 在仪器上就可分析实验数据, 连接专用热敏打印机（选配）可直接输出样本扩增曲线及 Ct 值。</p>	

2	核酸提取仪	台	1	<p>一、品牌、型号：国产产品；</p> <p>二、主要技术参数、功能和配置要求：</p> <p>2.1 用途：用于生物标本中提取总核酸（DNA/RNA），蛋白等目标提取物质</p> <p>2.2 样本类型：生物体液、组织、无细胞样品（如血清、血浆、口腔拭子、菌液、痰液和细胞培养液等等）</p> <p>2.3 工作方式：独立运行，内建 15 组模式程序（可存储>500 组程序）</p> <p>2.4 工作通量：一次运行可处理 1-32 个样本，最多可同时处理 32 个样品</p> <p>2.5 处理体积：30-1000 μl</p> <p>2.7 加热温度：室温~105℃</p> <p>2.8 工作方式：磁珠法提取</p> <p>2.9 振荡混合：多模式多档可调</p> <p>2.10 操作界面：全中文彩色液晶触控屏，内置微处理器，实时显示温度、实验进程等信息</p> <p>2.11 程序管理：新建、编辑、删除，模式程序，单机在线自由灵活编辑提取程序，无需再外接电脑</p> <p>2.12 自我清洁：内置紫外消毒模块</p> <p>2.13 仪器扩展接口：USB；网络通讯：可扩展以太网通讯</p> <p>2.14 试剂使用：全开放式平台，兼容所有进口与国产磁珠试剂</p> <p>2.15 仪器外罩意外打开时，纯化程序自动暂停，保护操作人员安全，再次关闭时继续原程序</p> <p>2.16 仪器风扇处有生物滤棉装置，保证实验舱内的气溶胶随气体流动被生物滤棉吸附，避免交叉污染</p> <p>2.17 生产厂家参与（核酸提取磁珠法试剂）的制定，并提供盖章证明文件</p> <p>2.18 提供厂家针对本项目盖章的售后服务承诺书</p> <p>2.19 仪器及配套试剂均须具有中国医疗器械登记证或备案表</p> <p>2.20 厂家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及 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p>	
---	-------	---	---	--	--

3	生物安全柜	台	2	<p>一、技术参数</p> <p>1、安全柜基本参数：</p> <p>(1) 分类：B2 型，100%外排，</p> <p>(2) 外部尺寸\geq (L×D×H) 1500mm×775mm×2250mm；</p> <p>(3) 内部尺寸\geq (L×D×H) 1350mm ×600mm×660mm 。</p> <p>(4) 台面距离地面高度：770mm (尺寸可根据要求订制修改)</p> <p>(5) 风速： 平均下降风速：0.33±0.025m/s； 平均吸入口风速 0.53±0.025m/s</p> <p>(6) 系统排风总量：1600 m³/h</p> <p>(7) 额定功率：1800VA (包含操作区插座负载，总负载不能超过 1000VA, 单个插座功率最大 500VA)</p> <p>(8) 噪音等级：\leq67dB (A)</p> <p>(9) 照明：\geq1000lx</p> <p>* (10) 过滤效率:送风和排风过滤器均采用知名品牌的硼硅酸盐玻璃纤维材质的 ULPA 高效过滤器，对 0.12 μm 颗粒过滤效率\geq99.9995%</p> <p>(11) 重量：毛重 300KG 净重 279KG 外排风机毛重 60KG 外排风机净重 55KG</p> <p>(12) 使用人数：1—2 人</p> <p>2、生物安全性：</p> <p>(1) 人员安全性：用碘化钾 (KI) 法测试，前窗操作口的保护因子应不小于 1×10⁵</p> <p>(2) 产品安全性：菌落数\leq5CFU/次</p> <p>(3) 交叉污染安全性：菌落数\leq2CFU/次</p>	
---	-------	---	---	---	--

4	台式高速离心机	台	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最高转速：16000r/min 2. 最大离心力：21695xg 3. 最大容量：12×10ml 4. 定时范围：1min-99h59min 可连续或短时间离心 5. 转速精度：±20rpm 6. 控温范围：-20℃~+40℃ 7. 控温精度：±1℃ 8. 噪音：≤65db 9. 全金属结构多层防爆设计。 10. 嵌入式微处理器控制，直流无刷电机驱动。 11. 采用多级减震结构，运行平稳。 12. 采用触摸液晶显示屏，实时显示转速、时间等参数。 13. 采用机电一体化门锁，单手即可轻松开关盖。 14. 采用无氟进口制冷压缩机组，具备预制冷功能，可迅速降温至设定温度；具备待机冷却功能。 15. 具有自检、门锁、堵转、超速、超温等检测报警功能。 16. 可存储 100 组用户自定义程序，方便调用常用程序，开机为上次的程序。 17. 10 种升降速率供选择，升降速度快； 18. 配有 10 余种角转子(航空锻造铝材质)及多种适配器可选，适用于 0.2ml、0.5（包括 PCR 八连排管）以及 1.5、2、5、10ml 离心管，可根据实际需求，实现一机多用。
5	低速离心机	台	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最高转速：不小于 4000r/min 2. 最大离心力：不小于 2200*g 3. 最大容量：4*100ml 4. 定时功能：有 5. 噪音：不高于 63 分贝 6. 转速精度：±10r/min 7. 配有多种角转子及多种适配器可选，适用于 0.2ml-100ml 离心管，可根据实际需求，实现一机多用。 8. 电源：AC220V 50/60Hz
6	移液器	个	3	<p>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量程范围： 0.1-2.5ul;2-20ul; 100-1000ul。 2. 有独立轻触式吸头脱卸系统，避免误操作及手部疲劳。 3. 5 位读数，4 位大数字显示，精确易读，工作时，移液数字清晰可见。 4. 可整支高温高压灭菌和紫外线灭菌，操作更安全。 5. 带锁定功能，确保所需的投放量设置与指针一致，体积不会意外更改。 6. 符合 ISO17025 国际标准，附 ISO9001 质量认证、ISO13485 质量管理体系和符合 ISO 8655 的检验报告。

7	组织研磨仪 (组织匀浆器)	台	1	<p>1、动植物组织等生物样品的研磨和匀浆</p> <p>2、样本容量：24孔 2ml（标配）；32孔 2ml（选配）；16孔 5ml（选配），可以定制研磨罐，适配器</p> <p>3、研磨平台数：≥2</p> <p>4、研磨方式：垂直震荡；干磨、湿磨均可，客户根据样品自行确定</p> <p>5、研磨珠：标配，直径 5mm 和直径 3mm 两种</p> <p>6、研磨速度：最快可在 1 分钟内处理 32 个样本（2ml）</p> <p>7、最高转速：2300 r/min，推荐 1800 r/min 效果最佳</p> <p>8、屏幕操作：5 寸触摸屏，操作简单，便于操作</p> <p>9、多段编程：编辑简单自由，可以进行多阶段运行设置，可设置循环模式</p> <p>10、电源：AC 110V/220V，50/60Hz，宽电压</p>	
8	MINI 离心机	台	2	<p>最高转速 7000r/min</p> <p>最大相对离心力 2650×g</p> <p>最大容量 8×2.0ml</p> <p>转速精度 ±1%</p>	
9	冰箱	台	2	<p>对开门</p> <p>制冷剂:R600a</p> <p>面板材:钣金</p> <p>冷冻能力(kg/12h):7.0</p> <p>总容量(L):531</p> <p>额定电压/频率:220V/50Hz</p> <p>能效等级:1级</p> <p>压缩机类型:变频</p> <p>制冷方式:风冷</p> <p>噪音值 dB(A): 38</p>	
二	空气净化系统				
1	分子生物室空调机组	组	1	<p>空调机组（.名称：风冷空调机组 2.型号：FLHS-70=W-T, 风量：7000 每立方小时 4.含液晶智能控制面板）</p>	
2	实验室负压通风系统	套	3	排风机三套、风管 90 平方、辅材安装	
3	实验室主体洁净板	套	3	含辅材、型材、人工安装（50 系列铝合金 U 型槽、50 系列铝合金内圆弧、50 系列铝合金内弧底座、50 系列铝合金外圆弧、50 系列铝合金外角三通等）	
4	实验室电气系统	套	1	含灯具、紫外灯、电线、电缆安装辅材（LED9 套、LED 应急灯 3 套、医用紫外线杀菌灯 9 套、插座 20 个、电线 10 卷等）	

5	实验室气密门窗	个	12	医用钢制气密门窗(门规格：900*2100、窗户规格：1200*1500)
6	实验室医用塑胶地面	平方米	70	2. mm 厚 PVC 塑胶地面（含铺设）
三	实验室污水处理系统	套	1	处理量：500L 功率：1100W 设备尺寸：1100*600*1300Hmm 壳体材质：表面电泳喷塑处理，防腐耐用 运行重量：≤2000kg 底板带 2 个固定万向轮和 2 个活动万向轮，可以移动和锁定。 方便设备保养和维修
四	实验室台柜			
1	实验台	套	3	钢木结构、台面：12.7mm 厚实芯理化板台面，含三口水龙头、PP 水盆、洗眼器、滴水架、电源插座）
2	实验柜	个	3	钢木结构，板面厚度 8mm 以上，抗强酸、化学药品，耐冲击，不生锈； 无金属部分外露，可依现场地面调整水平。
3	传递窗	个	3	医用钢制气密窗(规格：500*700)
4	实验室安全门	个	1	自动开启，含门禁系统
五	实验室改装	间	3	主要用于原有设施拆除，搬迁，地面墙面恢复等

一、基本要求

1、采购概况：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动物疫病防控“人病兽防、关口前移”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提升生猪疫病防控能力，认真做好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根据工作进度和群众需求，需采购 PCR 检测系统一套、空气净化系统一套、污水处理系统一套、实验室台柜（含安全门）一套。改装 3 间实验室用于非

洲猪瘟 PCR 检测。

2、**交货期要求：**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

3、**交货地点：**澄城县动物疾病防疫站三楼。

二、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有关技术标准，依照有关规定，对设备定期进行检查。

2、做到维修及时，不得以任何藉口延误时间。

3、供应商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技术标准均应不低于已颁布的国家和行业标准，或相应的国际标准的有关条文。

三、付款方式

招标完成合同签订后申请拨付 30%，设备到位后再拨付 30%，项目建设完成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其余 40%。

四、验收标准

1、所供产品的规格、数量符合采购文件供应商投标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

2、所有产品均已运输至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

3、采购文件供应商投标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的附件、工具、技术资料等齐全；提供产品使用说明书、合格证。

第五章 合同范本

澄城县动物疾病防疫站 生猪疫病防控能力建设项目合同书

合同编号：XXXX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供应商)：_____.

确认方(代理机构)：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范本

(此合同草案条款,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做实质性修改, 最终签订的合同以采购人确定的合同内容为准。)

1、合同内容及金额: 即中标供应商的投标具体内容及其中标总金额。其金额不受市场和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2、货物技术规格、数量: 即交付的货物技术规格、型号、数量与投标文件所指明的, 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货物技术规格及型号相一致。

3、知识产权: 即中标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中标货物(服务)时, 不承担任何涉及知识产权法律诉讼的责任。

4、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

中标供应商未征得采购人同意和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 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中标供应商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 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说明原由、拖延的期限等; 采购人、招标组织机构在收到通知后, 尽快进行情况评估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 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者通过协商加收误期赔偿金。

5、交货地点(施工地点): 澄城县动物疾病防疫站三楼。

6、包装: 包装必须适应货物特性和交通运输要求, 以及国家有关标准或企业标准或合同要求。中标人应承担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引起的所有损失的责任和费用。

7、运输: 中标供应商可根据交货期、运输条件自行选择运输方式(另有规定的除外), 承担一切运输费用。

8、付款方式: 招标完成合同签订后申请拨付 30%, 设备到位后再拨付 30%, 项目建设完成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其余 40%。

9、技术保障: 中标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包括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检测报告、维护手册、服务指南等资料), 现场安装、调试、试运行技术保障服务。

10、质量保证

中标供应商使用的原材料须提供清单, 并在到货 24 小时内通知采购方代表检验核实(具体方式在合同中明确)。

中标供应商应保证所供货物的来源渠道正常,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且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技术指标等要求,并在质保期1年内、外应对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质量问题负责。

在质保期内,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规格、技术指标等存在与合同有任何一项不符,采购人须在最短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提出索赔,同时通告招标组织机构。

中标供应商应当明确售后服务公约,承诺免费维修服务条件。

11、采购项目执行内容需要调整时,经采购方同意后,可以对相应的原材料进行调整,并协商确定价格差额计算方法和负担办法。

12、检验:在交货前,制造商须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出具合格证并封装;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后,中标供应商、采购人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和地点共同开箱检验。

13、验收:通过检验的货物方可进行安装、调试,达到使用条件时由采购人负责组织验收,并邀请有关专家及相关人员、质检机构共同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并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验收以合同、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14、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15、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16、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17、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规定和本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人会同招标组织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依法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人违约的,给中标供应商造成经济损失的,须依法赔偿。确认方不对任何一方的违法行为承担任何责任。

18、合同正本一式陆份,采购人、中标供应商各贰份,招标组织机构贰份。

甲 方	乙 方	确 认 方
澄城县动物疾病防疫站 (盖章)	中标供应商全称 (盖章)	澄城县政府采购中心 (采购专用章)
地址:	地址:	地址:澄城县财政局
邮编: 715200	邮编:	邮编: 7152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签字)	被授权代表: (签字)	承办人: (签字)
电话: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CZCDWFY(2024)SBXM-1

正/副本

澄城县动物疾病防疫站 生猪疫病防控能力建设项目投标文件 (格式)

供应商名称：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时 间：_____。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响应函	(页码)
第二部分	报价一览表	(页码)
第三部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授权委托书	(页码)
第四部分	供应商资格声明文件	(页码)
第五部分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页码)
第六部分	业绩证明文件	(页码)
第七部分	投标方案说明	(页码)
第八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页码)
第九部分	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页 码)	
第十部分	附件	(页码)

第一部分 投标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公司收到贵单位_____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货物及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投标总报价为：

（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元

3、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叁份。

4、已详细阅读了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述和资料。

5、在规定的招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6、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且尊重评标委员会的结论和中标结果。

7、我方的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日历日。

8、有关于投标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供应商全称：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户：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二部分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澄城县动物疾病防疫站生猪疫病防控能力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CZCDWfy(2024)SBXM-1

供应商：

报价单位：人民币 元

采购内容	总报价（元）	交货期（天）	质保期（年）	备注
澄城县动物疾病防疫站生猪疫病防控能力建设项目	小写： 大写：		一年	

注：总报价包括货物价款、人工费、运杂费（含保险费）、税金、售后服务费、验收费、风险等所有费用。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分项报价表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生产厂家	品牌、型号	规格、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质保期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											
总计	大写：人民币								（小写：¥ 元）		

注：

1. 若表格不够用，各供应商可据此表复制。
2. 名称同第四章采购内容。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技术要求响应表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技术响应	偏离	响应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					

注：

1.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
2. 偏离填写：有偏离（正/负）、无偏离
3. 响应说明填写：优于、满足
4. 表格不够用，各供应商可按此表复制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 (响应/不响应)	响应说明
1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		
2	质量标准	达到合格标准及第四章“采购内容及技术”		
3	付款方式	招标完成合同签订后申请拨付 30%，设备到位后再拨付 30%，项目建设完成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其余 40%。		
4	质保期	一年		
5	合同条款	第五章 合同范本		
6	交货地点	澄城县动物疾病防疫站三楼		
7			

注：1. 响应说明：若优于要求具体填写相关内容。

2. 表格不够用，各供应商可按此表复制。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部分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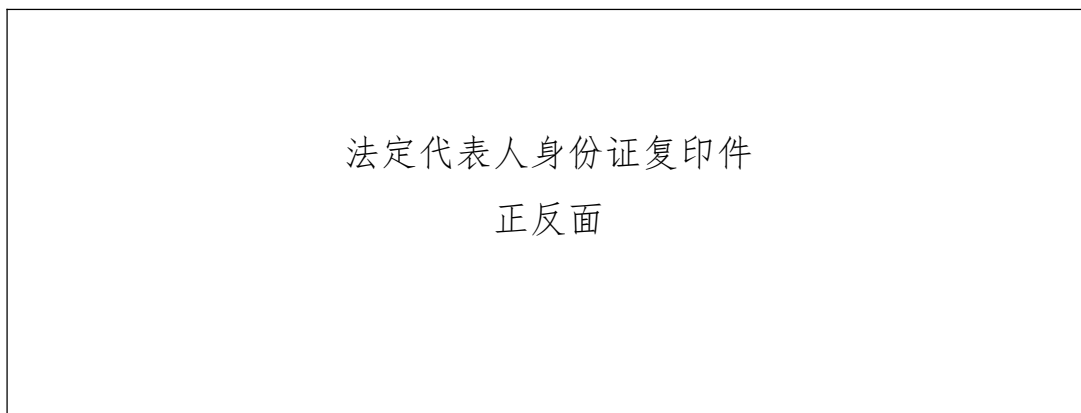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
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委托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附：被授权委托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职 务：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供应商名称：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 字）

授权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本授权有效期为自授权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结束之日止）

第四部分 供应商资格声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经营范围					
开户银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有无重大违法纪录					
是否依法缴纳税收					
是否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平方米	
	固定资产	万元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净资产	万元	职工总数	人	
财务状况	年份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其他补充说明					

我们保证上述声明中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正确的。如有虚假，我方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电话号码：_____.

传 真：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五部分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不提供,但须出具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3)、供应商为制造厂家的需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供应商为经销商的需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4)、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网页截图时间为发售招标文件至开标当日，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第六部分 业绩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类似项目)	完成日期	质量	金额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6						
7						
8						
...						

注：

1. 若表格不够用，各供应商可据此表自行复制；
2. 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供应商同类项目的业绩合同（以合同签订日期或中标通知书时间为准），附业绩合同复印件。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七部分 投标方案说明

- 1、供应商企业简介；
- 2、商务部分响应；
- 3、技术部分响应；
- 4、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而增加其竞争性的其它资料。

第八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的投标供应商，本公司郑重承诺：

1、在参加本项目投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2、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3、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格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4、我方已阅读《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并领会了文件的精神。因违反文件规定所产生的后果由我方自行承担。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九部分 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招标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十部分 附件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监狱企业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注：非监狱企业可不填写此表。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填写此表。